

证券代码：836696

证券简称：旗华建设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上海旗华水上工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涉及诉讼公告(补发)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次重大诉讼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

收到受理通知书的日期：2020年7月21日

诉讼受理日期：2020年7月21日

受理法院的名称：江苏省盐城市射阳县人民法院

二、有关重大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和进展情况

（一）（原告/上诉人）基本信息：

姓名或名称：上海旗华水上光伏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理人/其他负责人：孔飞

诉讼代理人及所属律所：程文理、上海融力天闻律师事务所

（二）（被告/被上诉人）基本信息：

姓名或名称：江苏润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理人/其他负责人：杜俊海

诉讼代理人及所属律所：于渊、江苏江珠律师事务所

（三）纠纷起因及基本案情：

2017年4月17日，原告与被告签订《采购合同》。2017年7月10日，双方签订《采购补充合同》。2017年9月5日，双方签订《采购合同二》。原告已经全部按约履行了合同义务。但是，截止2020年7月8日，被告尚欠货款人民币15,469,386.00元。因此，原告向江苏省盐城市射阳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四）诉讼的请求及依据：

1. 依法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拖欠的货款及违约金共计人民币15,484,855.39元，并承担逾期付款损失。
2. 本案全部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三、判决情况（适用于判决或裁决阶段）

于2021年4月8日收到江苏省盐城市射阳县人民法院在2021年3月26日作出的(2020)苏0924民初3959号《民事调解书》，调解结果如下：

截止至2021年3月26日，子公司旗华光伏诉江苏润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经法院主持调解，双方已自愿达成协议，江苏润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在2022年6月30日前分批向子公司旗华光伏支付全部欠款，并承担诉讼费65,470.00元，保全费5,000.00元。

针对本案诉讼结果，公司拟采取的措施如下：

公司将督促被告按和解协议约定及时履行支付义务

四、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经营及财务方面的影响

（一）本次诉讼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本次诉讼系因公司子公司上海旗华水上光伏工程有限公司享有债权而起诉，且涉案双方已经在法院的主持下达成了调解协议，公司将根据调解协议完成情况及时评估对经营的影响，并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二）本次诉讼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本次诉讼系因公司子公司上海旗华水上光伏工程有限公司享有债权而起诉，且涉案双方已经在法院的主持下达成了调解协议，公司将根据调解协议完成情况及时评估对财务的影响，并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五、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无

六、备查文件目录

民事调解书

上海旗华水上工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